

○○年度○○(縣)市老宅延壽計畫

申請補助計畫書(公寓類)

○○(縣)市○○區○○里○○路/街○巷○弄○號至
○號

申請人：○○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
/○○○等○○人

專業團隊：○○○○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收件編號：○○縣(市)寓字第○號

中華民國○年○月○日

內政部老宅延壽計畫

4至6樓公寓共用部分(公共空間)修繕計畫暨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申請補助計畫書

收件編號：○○縣(市)寓字第○號

基本資料摘要表

申請人 (代表人)	☐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名稱)_____報備字號_____ ☐ 管理負責人(姓名)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代表人(姓名)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是否委託專業者 提出申請	☐ 是，專業者名稱：_____ (應附委託書) ☐ 否，由申請人自行提出申請。		
申請人或專業者 通訊地址	聯絡人： 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村/里_____鄰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聯絡電話：		
申請範圍	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路/街_____巷 _____弄_____號 (只需填代表號，其餘門牌請填列附表"門牌地址清冊")		
建物樓層	地下_____層/地上_____層	戶數 (填使照戶數)	_____戶
總樓地板面積 (謄本面積)	_____m ²		
使照號碼	(須檢附使照竣工圖、合法房屋證明核准圖說或使照圖 佚失時，可檢附開業建築師簽證現況實測圖)	建物所有權 人數	_____人
施工廠商	廠商名稱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村/里	
		_____鄰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申請 補助經費	☐ 共有部分(公共空間)修繕_____元 ☐ 專有部分(室內)修繕_____元 (計_____戶，門牌號：_____)
	☐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2擇1) (☐ 耐震能力初步評估_____元 ☐ 耐震能力詳細評估_____元) ☐ 作業費用(得累計) ☐ 共有部分修繕 <u>委託專業者提案</u> 作業費:1萬元/棟 ☐ 增設昇降設備作業費:5萬元/棟 ☐ 建築物立面修繕作業費:5萬元/棟

申請條件檢核表

要件		自我檢核內容	應備文件
是否為合法建築物		☐ 使用執照：_____字_____號 ☐ 合法房屋證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字第_____號函核發	☐ 使用執照 ☐ 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之合法建築物證明
申請人 資格	2 擇 1	☐ 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同意推派代表人 ☐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	☐ 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同意推派代表人委託書及全體所有權人名冊 ☐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報備證明或管理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管理負責人名冊 ☐ 近3個月內建築物登記第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屋齡		建築物完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0年以上 ☐ 未達30年	☐ 使用執照 ☐ 近3個月內建築物登記第一類或第三類謄本或其他證明

建築物樓層	合法建築物樓層數為 ☐ 4樓、 ☐ 5樓、 ☐ 6樓		
住宅使用比率	☐ 住宅使用之樓地板面積應達總樓地板面積1/2以上 ☐ 住宅使用之戶數應達全體戶數1/2以上 (依使用執照登載面積計算；無法出具使用執照者，得以建物登記謄本資料計算)		
申請範圍 設籍之戶籍 成員要件	3 擇 1	申請範圍內設籍之戶籍成員，至少1人符合下列要件： ☐ 年滿65歲以上長者 ☐ 屬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且符合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對象者 ☐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 年滿65歲以上者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 經地方主管機關認定符合長照需要等級2級以上證明文件影本(如長期照顧需求等級核定通知書或由長照管理中心之核定文件)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2 擇 1	☐ 已完成耐震能力初步評估時間： _____ 初步評估案號： _____	☐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初步評估報告書影本
		☐ 已完成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時間： _____ 詳細評估報告文號： _____	☐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詳細評估報告書影本
全體所有權人 同意修繕意願	2 擇 1	☐ 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通過(含申請補助相關決議紀錄)	☐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 已取得全體所有權人同意	☐ 全體所有權人修繕同意書

其他文件		☐ 施工廠商簽約證明文件或報價單 ☐ 未曾受補助切結書 ☐ 建築物外觀及需修繕現況表			
申請修繕補助項目及經費說明					
補助項目		每項工程總經費 (A) 單位：元	申請補助金額 (B) (B = A* 65%，且不得大 於C) 單位：元	補助額度上限 (C)	應備文件
1	☐ 增設昇降設備			400萬元/棟	需檢附 附件 施工 廠商 簽約 證明 文件 或 價 單、 建 築 物 外 觀 及 需 修 繕 現 況 表
2	☐ 樓梯間修繕			40萬元/棟	
3	☐ 公共管線修繕更新工程			50萬元/棟	
4	☐ 老舊招牌、違規物或違建拆除工程			40萬元/棟	
5	☐ 建築物立面修繕	實際施作面積(X)： _____ m ² *實際施工單價(Y)： _____ 元/m ² =(A)：_____ 元 註：實際施工單價(Y) 應小於3,500元/m ²		● 300萬元/棟 ● 補助單價以 實際施作工 程面積核 算，補助 3,500元/ m ²	
6	☐ 屋頂防水及隔熱工程			50萬元/棟	
7	☐ 外掛式空調及外部管線之安全改善工程			40萬元/棟	
8	☐ 增設或改善無障礙設施			40萬元/棟	
合計					

經濟部 (如前未申請者，得依 需要勾選)	☐ 家戶設置屋頂太陽光電加速計畫補助	家戶屋 頂光電 設置可 行性自 評表
※本建築物為符合老宅延壽補助對象，以上資料如有不實，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繳回全部補助款。 此致 ○○縣(市)政府 申請人或委託專業者簽名或蓋章：_____，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核結果： ☐ 符合，可依優先核定原則納入排序。 ☐ 不符合 ☐ 屬無法補正事項_____，不予受理。 ☐ 文件缺漏，應於 15 日內 (年 月 日)完成補正，逾期未補正駁回其申請。 服務團檢核人員：_____，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內政部老宅延壽計畫

4至6樓公寓專有部分(室內)修繕補助計畫申請書 (1戶1張)

基本資料

申請人 (代表人)	☐ 產權單一者，為建築物所有權人(姓名)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產權共有者，推派代表人(姓名)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申請地址	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村/里_____鄰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註：公寓共有、公寓專有、透天住宅以各棟(戶)為申請單位，每案1張申請書			
所有權人數	_____人			
施工廠商	廠商名稱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村/里 _____鄰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 _____號_____樓		

申請條件檢核表

要件		自我檢核內容	應備文件
申請人 資格及修繕意願		☐ 建築物所有權人應為自然人	☐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多人持有產權者，應經所有權人全體同意推派代表人	☐ 近3個月內建築物登記第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 全體所有權人修繕同意書及所有權人名冊
所有權人資格、屋齡、合法建築物及住宅使用證明文件		☐ 屋齡達30年以上 （併案申請免付資料） ☐ 4至6樓公寓之合法建築物 （併案申請免付資料） ☐ 建物所有權人應為自然人	☐ 使用執照 ☐ 近3個月內建築物登記第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符合提高補助身分別	3 擇 1 ， 無 則 免 填	☐ 年滿65歲以上長者	☐ 年滿65歲以上者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 屬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且符合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對象者	☐ 經地方主管機關認定符合長照需要等級2級以上證明文件影本(如長期照顧需求等級核定通知書或由長照管理中心之核定文件)
其他文件		☐ 施工廠商簽約證明文件或報價單 ☐ 未曾受補助切結書 ☐ 建築物外觀及需修繕現況表	

申請修繕摘要表(含補助項目及經費)

補助項目		每項工程總經費 (A) 單位：元	申請補助金額 (B) (B = A* 65%，且不得大於 C) 單位：元	補助額度上限 (C)	應備文件
☐ 居家安全及無障礙設施修繕	☐ 扶手更新或加裝			☐ 20萬元/戶 ☐ 30萬元/戶	需檢附 施工廠 商簽約 證明文 件或報 價單
	☐ 高低差改善				
	☐ 門扇改善				
	☐ 地面防滑及防墜設施				
☐ 管線修更新	☐ 給排水管線				
	☐ 電氣管線				
	☐ 燃氣管線				
☐ 配合前2項所需之必要室內裝修： <u>請敘明</u>					
合計					

衛生福利部 (如前未申請者，得依需要勾選)	☐符合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者，申請長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補助	長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補助申請表
※本建築物為符合老宅延壽補助對象，以上資料如有不實，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繳回全部補助款。 此致 ○○縣(市)政府 申請人或委託專業者簽名或蓋章：_____，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檢核結果： ☐ 符合，可依優先核定原則納入排序。 ☐ 不符合 ☐_____屬無法補正事項，不予受理。 ☐ 文件缺漏，應於 15 日內 (年 月 日)完成補正，逾期未補正駁回其申請。 服務團檢核人員：_____，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內政部老宅延壽計畫4至6樓公寓申請補助應檢附文件說明

項目	附件細項	應檢附文件
1	1-1由管委會或管理負責人申請	● 1-1-1：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文件及有效期內委員向地方政府報備回函 ● 1-1-2：管理負責人及共同代表人名冊及身分證明文件 ● 1-1-3：管理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1-2由全體所有權人共同委託代表人申請	● 1-2-1：全體建物共同推派之代表人 ● 1-2-2：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 ● 1-2-3：選定代表人委託書
	1-3申請公寓專有部分之修繕	● 1-3-1：單一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 ● 1-3-2：近3個月內之建築物登記第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2	2-1合法建築物證明（擇一）	● 2-1-1：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 ● 2-1-2：其他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之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如房屋稅捐證明、水電費繳納證明或在建築管理實施前已建成且有核發證明之合法房屋證明)
3	3-1符合補助辦法第12條第2項各款身份之證明文件(擇一)	● 3-1-1：年滿65歲以上者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 3-1-2：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 3-1-3：經地方主管機關認定符合長照需要等級2級以上證明文件影本(如長期照顧需求等級核定通知書或由長照管理中心之核定文件)
4	4-1已完成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擇一)	● 4-1-1：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初步評估報告書影本 ● 4-2-2：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詳細評估報告書影本

5	5-1所有權人同意修繕意願證明文件(擇一)	● 5-1-1：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 5-1-2：全體所有權人同意修繕之同意書
6	6-1施工廠商簽約證明(擇一) (應載明廠商名稱、簽約日期，並載明主要建材之品牌)	● 6-1-1：施工廠商簽約證明影本 ● 6-1-2：契約書影本或報價單
7	7-1未曾受補助	● 7-1-1未曾受補助切結書
8	8-1建築物外觀及需修繕現況	● 8-1-1本案建築物外觀及需修繕現況表
9	9-1已進行公寓共有部分修繕項目證明文件	● 9-1-1縣市政府核准函及補助計劃書摘要表
10	10-1是否委託專業者代為申請	● 10-1-1委託人委託專業者委託書

【附件1-1】由管委會或管理負責人申請

(1-1-1：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文件)

【範例】

(範例1-1-1：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文件)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公所公建字第	號
茲據○○社區管理委員會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申請報備經查合於規定 同意備查	
此致	
公寓大廈名稱：○○社區	
地址：臺中市○區○○路○○號	
授權核發機關：臺中市○區區公所	
關防 區長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1-1】由管委會或管理負責人申請

(1-1-2：管理負責人名冊)

○○市○○區○○里○○路/街○巷○弄○號至○號管理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聯絡地址

(1-1-2：管理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	--

【範例】

(範例1-1-2：管理負責人名冊)

○○市○○區○○里○○路/街○巷○弄○號至○號管理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聯絡地址
陳筱○	A123456789	09XX-XXX-XXX	台北市內湖區 000

(範例1-1-2：管理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附件1-2】由全體所有權人共同委託代表人申請

(1-2-1：全體建物共同推派之代表人)

○○市○○區○○里○○路/街○巷○弄○號至○號管理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聯絡地址

(1-2-2：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

--	--

【範例】

(範例1-2-1：全體建物共同推派之代表人)

○○市○○區○○里○○路/街○巷○弄○號至○號管理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聯絡地址
陳筱○	A123456789	09XX-XXX-XXX	台北市內湖區 000

(範例1-2-2：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



(1-2-3：選定代表人委託書)

茲同意委託 _____(為代表人)，代表____市(縣)____區(鄉/鎮/市)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____號之公寓提出「內政部老宅延壽計畫」修繕需求申請相關事宜，特立委託書。

編號	所有權人	門牌	簽名或蓋章
申請人1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2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3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4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5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6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7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申請人8		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	
		(自行延伸)	
合計	共____人	共____人(同意人請於名冊上簽名及蓋章)	

※ 請依「建物登記第三類謄本」對施工範圍內建築物所有權人造冊。

※ 代表人應具有建築物所有權人身分。

※ 代表人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需檢附「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附件1-3】申請公寓專有部分之修繕

1-3-1：單一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申請專有部分)

--	--

【範例】

1-3-1：單一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申請專有部分)



【附件1-3】申請公寓專有部分之修繕

(1-3-2：近3個月建物登記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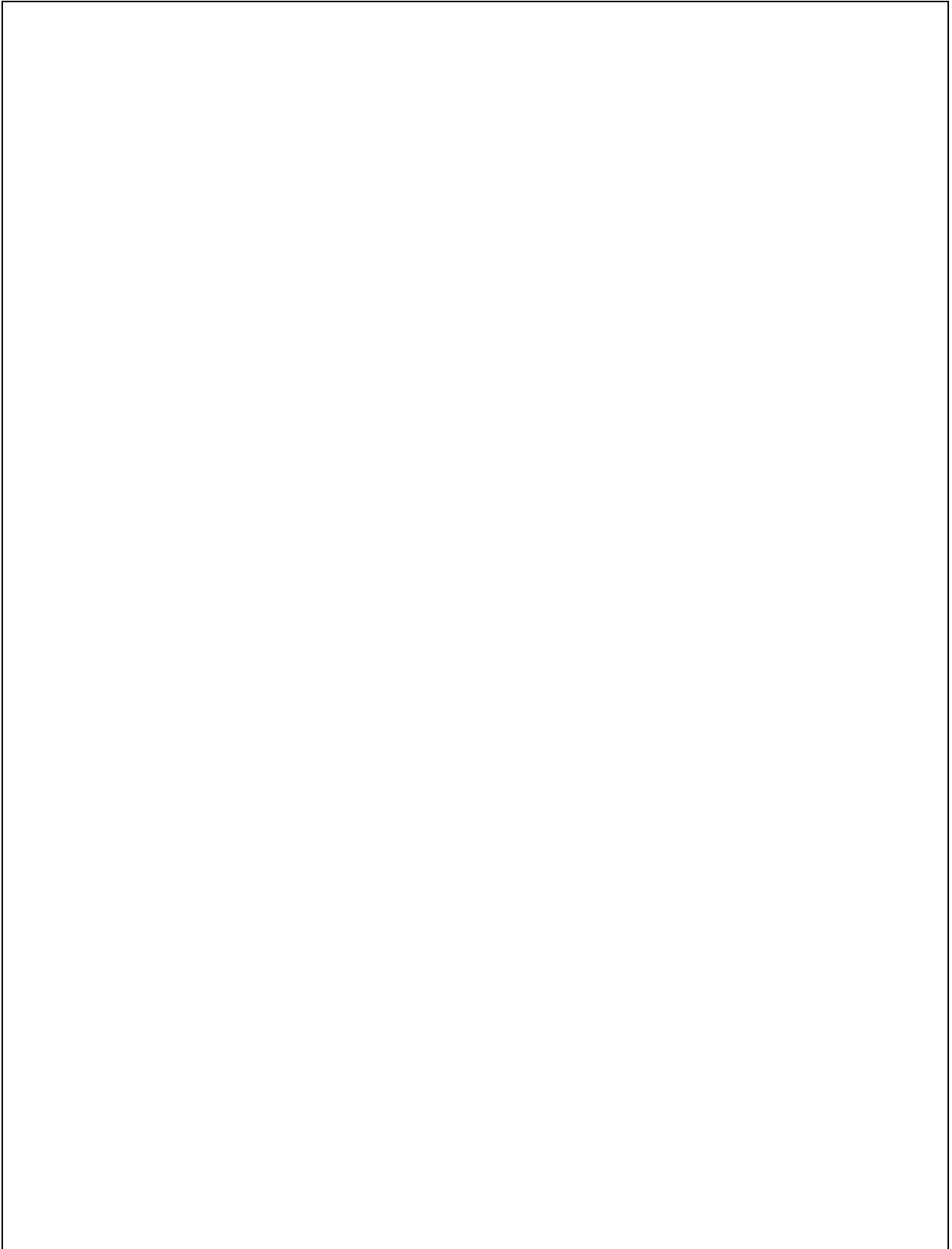
【範例】

(1-3-2：近3個月建物登記一類或第三類謄本)

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建號全部） ²	
信義區信義段五小段 01910-000建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11月08日10時07分	頁次：1
¹ 本謄本係地籍謄本權員機申領之謄本，由蔡佳好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6LE88EQ9*，可至 https://atm-check.land.gov.taipei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松山地政事務所 主 任 李奕芸 松山機謄字第702530號 資料管轄機關：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	
***** 建物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6年08月21日	登記原因：第一次登記
建物門牌：莊敬路391巷11弄2號	
建物坐落地號：信義段五小段 0028-0002	
主要用途：公務機關	
主要建材：鋼筋混凝土造	
層 數：007層	總面積：**3,577.44平方公尺
層 次：一層	層次面積：**1,504.78平方公尺
	**2,072.66平方公尺
建築完成日期：民國095年12月14日	面積：*****9.08平方公尺
附屬建物用途：陽臺	
共有部分：信義段五小段01914-000建號**1,446.07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0分之2868*****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共有部分：信義段五小段01915-000建號**7,011.4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0分之174*****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共有部分：信義段五小段01916-000建號**1,867.25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0分之2912*****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共有部分：信義段五小段01917-000建號**2,184.97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分之107*****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共有部分：信義段五小段01918-000建號**1,915.7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0分之2319*****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其他登記事項：本建物不得加設夾層，違者無條件拆除，並負擔拆除費用	
使用執照字號：95使字0431號	
（權狀註記事項）建築基地地號：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	
建築基地權利（種類）範圍：信義段五小段28-2地號（所有權）100	
0分之198	
***** 建物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96年08月21日	登記原因：第一次登記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5年12月14日	
⁴ 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 主任 李奕芸	

【附件2-1】 合法房屋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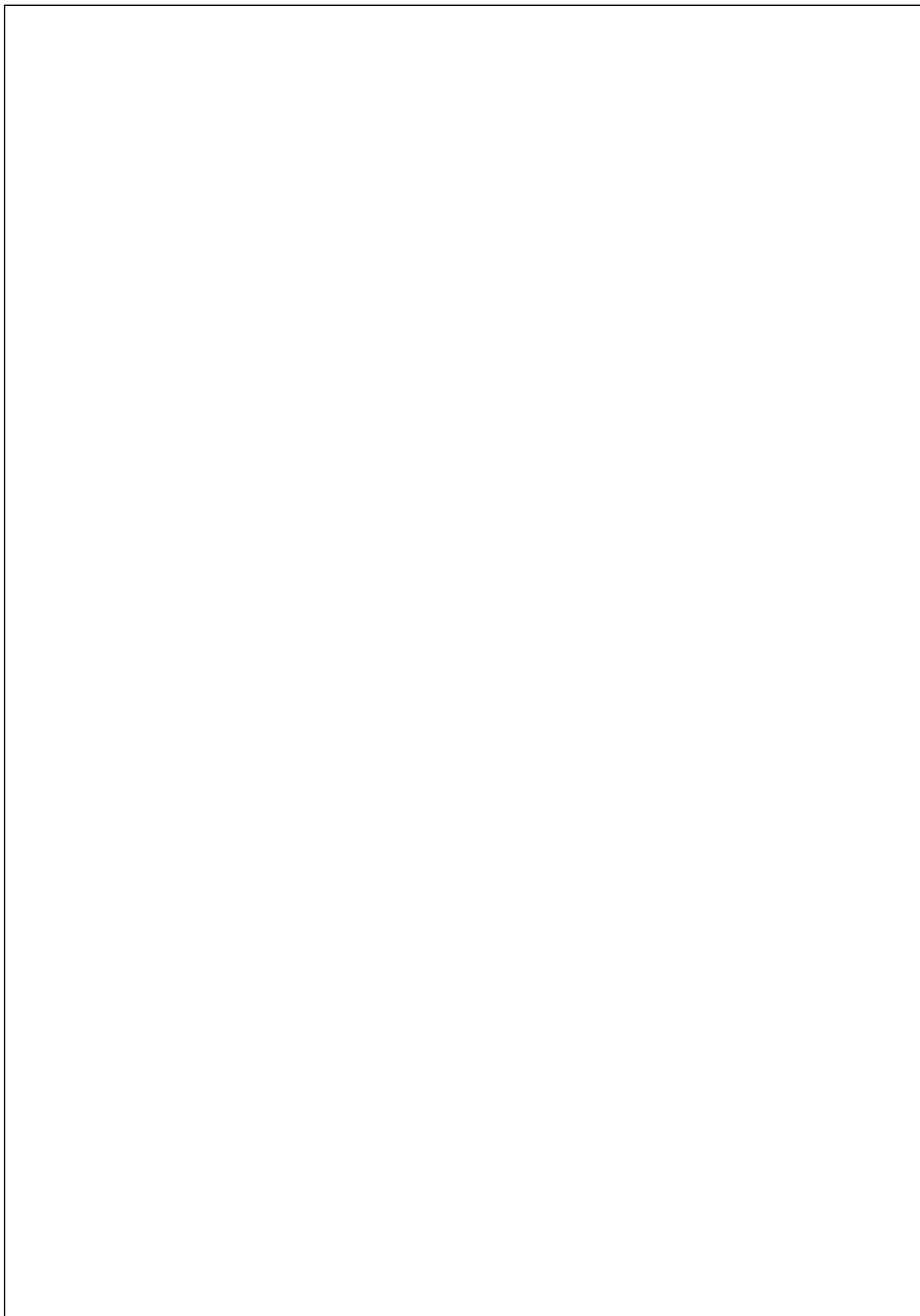
(2-1-1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或其他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之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



(範例2-1-1：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

＜ 115年5月18日 公寓版 ＞

【附件3-1】符合補助辦法第12條第2項各款身份之證明文件
(3-1-1：年滿65歲以上者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範例】

(範例3-1-1：年滿65歲以上者之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

戶口名簿 乙式		◎現住人口 ◎省略記事
戶號：F5XXXXX8 戶長統號：Z10XXXXX36 戶別：共同生活戶 流水號：00020		
戶籍地址：新北市瑞芳區瑞濱里XXX鄰○路阿美家園○號		
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原住本鎮○里○鄰○號係筆誤民國○年○月○日更正。原住本鎮○里○鄰○號民國○年○月○日住變。民國○年○月○日換頁。民國○年○月○日改制。		
稱謂：戶長	出生日期：民國XX年1月30日	
姓名：蔣○豪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Z10XXXXX36	
父：蔣○華	母：林○如	
父統號：S10XXXXX64	母統號：F22XXXXX21	
配偶：鄭○倩	原住民身分及族別：平地原住民 阿美族	
配偶統號：C20XXXXX97	役別：除役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出生別：長男	
記事：省略記事共9筆。		
稱謂：次子	出生日期：民國XX年1月27日	
姓名：蔣○學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C12XXXXX08	
父：蔣○豪	母：鄭○倩	
父統號：Z10XXXXX36	母統號：C20XXXXX97	
原住民身分及族別：平地原住民 阿美族	出生別：次男	
出生地：臺灣省基隆市		
記事：省略記事共3筆。		
稱謂：長女	出生日期：民國XX年10月22日	
姓名：蔣○妹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C22XXXXX19	
父：蔣○豪	母：鄭○倩	
父統號：Z10XXXXX36	母統號：C20XXXXX97	
原住民身分及族別：平地原住民 阿美族	出生別：長女	
出生地：臺灣省臺北縣		
記事：省略記事共4筆。		
本戶口名簿請領紀錄，可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http://www.ris.gov.tw)查驗。(以下空白)		

【範例】

(範例 3-1-2：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市 ○○區 低收入戶證明

證明申請日期：2023/01/18

申請案號	AA1118888888
戶長姓名	黃大明
身分別	低收第8類
戶籍地址	臺北市○○區○○路○○段○○號
通訊地址	臺北市○○區○○路○○段○○號

樣本

1. 本證明書有效期限最長至112年03月
2. 惟期間如資格註銷，以實際核定註銷日期為本證明有效截止日，逾期無效。

序號	編號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列冊期間
1	戶長	黃大明	A123678901	068/01/01	112/01-112/12 (低收第8類)
2	父親	黃志明	A123567890	040/01/01	112/01-112/12 (低收第8類)
3	長子	黃小明	A123678901	090/01/01	112/01-112/12 (低收第8類)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範例】

(範例3-1-3：經地方主管機關認定符合長照需要等級2級以上證明文件影本)

編號(流水號): **098186**

第一聯(正本)中心自存, 第二聯個案收執

市 民眾申請長照需求評估結果通知書

112年8月訂定

112年11月第一次修訂

一、接受評估個案基本資料：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1. 姓名：	2.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3. 身分證字號：	4. 聯絡電話：()

二、長照需要評估結果：

長照需要等級及給付額度(依據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第7條附表2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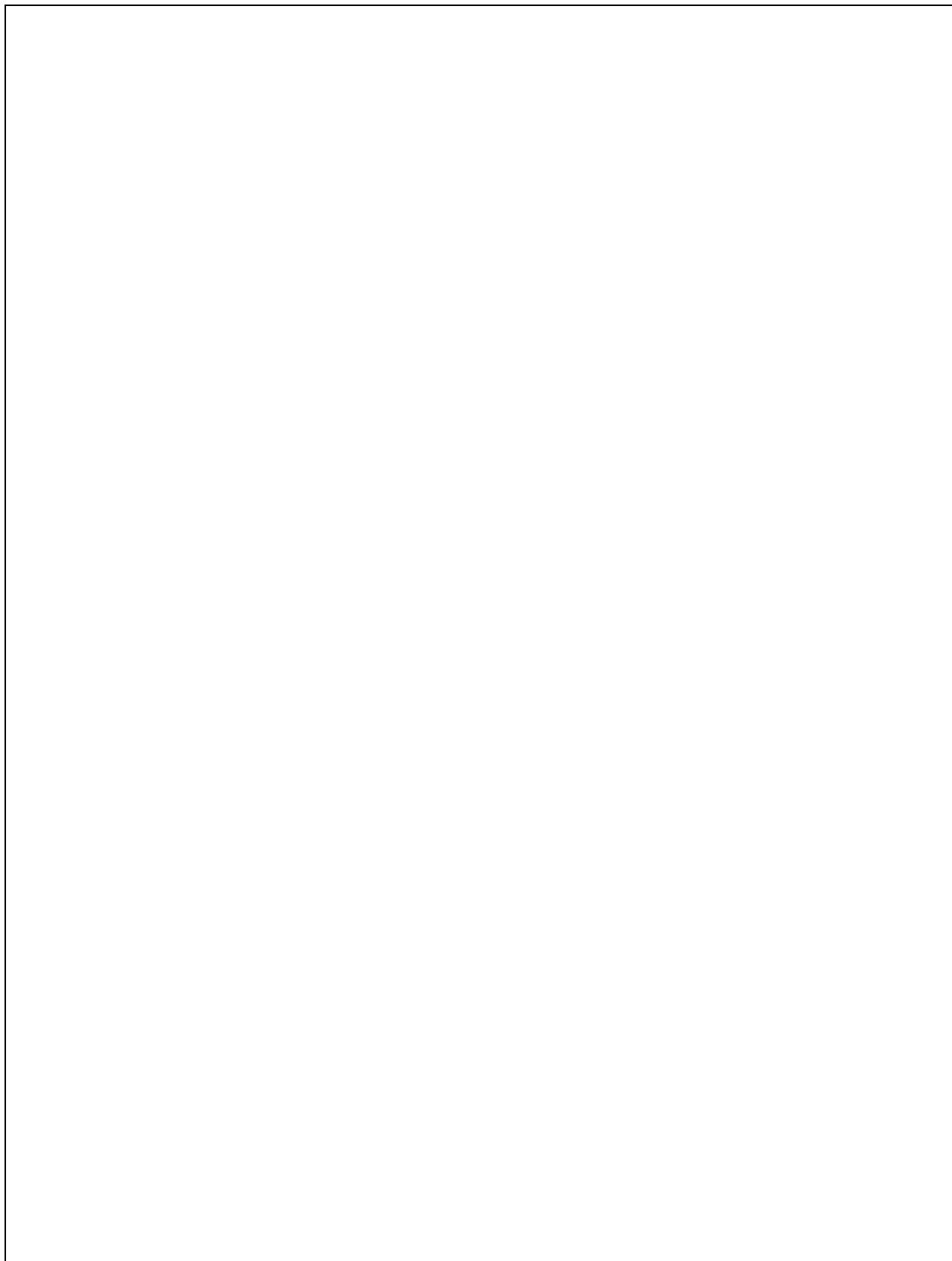
長照服務類別	給付額度上限 (新臺幣)	長照服務類別	給付額度上限 (新臺幣)
照顧及專業服務	☐ 第1級 ☐ 第1a級(失智前期) ☐ 第1b級(衰弱) ☐ 第2級10,020元/月 ☐ 第6級28,070元/月 ☐ 第3級15,460元/月 ☐ 第7級32,090元/月 ☐ 第4級18,580元/月 ☐ 第8級36,180元/月 ☐ 第5級24,100元/月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40,000元/三年
交通接送	☐ 1,840元/月 ☐ 2,400元/月	喘息服務	☐ 32,340元/年 ☐ 48,510元/年

三、注意事項：

- (一) 經評估符合長照需要等級2至8級，續安排個案管理員連結長期照顧服務。
- (二) 長照服務補助額度上限，依本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實際補助額度，依使用之照顧組合為準。服務使用者按其福利身分別部分負擔一定比率之自負額；超過政府補助額度部分，則由服務使用者全額自行負擔，倘中央調整長期照顧服務內容，依中央相關規定辦理。
- (三) 長照給付對象為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或依其他法令規定領有相同性質之照顧服務補助者，依本辦法附表二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百分之三十給付，限用於本辦法附表四專業服務照顧組合或本辦法除外規定項目(如到宅沐浴車服務、社區式交通接送服務)。
- (四) 為確保長照需求者權益，補助期間若有接受機構收容安置、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領取政府補助金額、居住地異動、資格變更(如身心障礙或失智診斷證明)等情形，應於異動或事實發生當日，主動告知並視情況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予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或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單位) 聯絡電話()。辦理後續事宜，若未於時限內通知，經查證屬實者，自當於資格異動日起追繳溢領款項。
- (五) 若需要服務者福利身分別變更，應主動通知並提供證明文件予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並於通知日生效。

【附件 4-1】已完成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4-1-1：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初步評估報告書影本)



【附件5-1】所有權人同意修繕意願證明文件

(5-1-1：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範例】

(範例5-1-1：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___公寓大廈(社區)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格式)

一、開會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二、開會地點：

三、召集人：

四、主席：___(簽名或蓋章) 紀錄：___

五、出席人員：

1. 本次出席區分所有權人(含代理出席)計___人，詳如出席人員名冊(簽到簿)。
2. 依據區分所有權人名冊，應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總計___人，區分所有權總計___平方公尺(或坪)。
3. ☐合於本公寓大廈規約之規定開議額數：___。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___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___%。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___/___，占全體區分所有權___%。
4.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開議額數：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三分之二以上出席。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___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___%。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___/___，占全體區分所有權___%。
5.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二條之重新召集會議規定開議額數：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三人以上)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五分之一以上出席。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___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___%。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___/___，占全體區分所有權___%。

六、列席人員：

七、主席報告：

八、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九、報告事項：

十、討論事項及決議：

第一案

案由：

說明：

擬辦：

決議：

- ☐合於本公寓大廈規約之規定決議額數：___。
-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決議額數：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四分之三以上同意行之。
-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二條之重新召集會議規定決議額數：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作成決議。

第二案

十一、臨時動議及決議：

第一案

第二案……

十二、管理委員選任事項(規約另有規定選任方式者，依其規定辦理。)

十三、散會

【附件5-1】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或全體所有權人修繕同意書

(5-1-2: 所有權人同意修繕之同意書)

○○市(縣)○○區(鎮)○○里○○路/街○巷○弄○號至○號

申請內政部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同意書

本人 所有權人 持有 _____ 段 _____ 小段 _____ 建號(_____ 門牌)之合法建築物同意

並參與由 管委會或委託申請人 _____ 為代表申請本補助案。

申請補助項目如下：

☐ 1. 公寓共用部分修繕補助(必選，8項至少選3項)

☐ (1) 增設昇降設備

☐ (2) 樓梯間修繕

☐ (3) 公共管線修繕更新工程

☐ (4) 老舊招牌、違規物或違建拆除工程

☐ (5) 建築物立面修繕

☐ (6) 屋頂防水及隔熱工程

☐ (7) 外掛式空調及外部管線之安全改善工程

☐ (8) 增設或改善無障礙設施

☐ 2. 公寓專有部分併同申請修繕補助(以戶為申請單位，如另案申請，請跳至3勾選)

☐ (1) 居住安全及無障礙設施設備(扶手更新或加裝、高低差改善、門扇改善、地面防滑、防墜設施)

☐ (2) 管線修繕更新(給排水管線修繕、電氣管線修繕、燃氣管線修繕)

☐ (3) 配合2(1)、2(2)修繕所需之室內裝修

☐ 3. 公寓專有部分另案申請

(建築物已依本辦法申請建築物共用部分修繕補助，經核定且施工中者、已依其他法令或計畫申請，且其申請之補助項目中，至少有三項與本辦法所定建築物共用部分修繕補助項目相同，且施工中者，可直接申請本補助)

☐ 4. 申請建築物共用部分修繕補助，委託專業者辦理整合協調、專業評估、協助提案、變更使用執照或雜項執照申請等作業費用

立同意書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註：

1. 本人已知悉本計畫內容，願意依因應國際情勢強化老舊建築物修繕補助辦法提供申請補助時之所需審查之文件及確定文件之正確性。
2. 本人同意本案總工程經費扣除政府補助外，不足額部分願意共同分攤費用。
3. 如立同意書人屬無行為能力人，須由法定代理人簽署，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無此情形者，則免填具。

【附件 6-1】施工廠商簽約證明

(施工廠商簽約證明影本或契約書影本)

【附件7-1】範例：未曾受補助

未曾受補助切結書

為辦理「○○市_____區_____路(街)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
(_____社區，無免填)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補助申請案」，茲切結如下：

- 一. 未曾獲核准相關補助金額。倘經查核本案確有申請其他類似補助並獲核准，願自動放棄補助資格，且不得提出異議。
- 二. 獲准補助者，應配合本部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修繕成果推廣之宣傳及提供相關更新成果資料。

此致 ○○○政府○○局

立切結書人(申請人):_____

統一編號: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申請人
印章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1】 範例：建築物外觀及需修繕現況

※請提供該基地鄰近路段面向幢或該棟建築物外觀各角度清晰照片 (至少 6 至 8 張，包含須修繕位置等)	
建築物外觀(正面)	建築物外觀(背面)
建築物外觀(正面)	建築物外觀(背面)
需整新現況	需整新現況

【附件9-1】已進行公寓共有部分修繕項目證明文件

(9-1-1:縣市政府核准函及補助摘要表)

--

(範例9-1-1：縣市政府核准函及補助摘要表)

(範例 9-1-1：補助摘要表)

**○○年度○○政府申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
【整建或維護】計畫摘要表**

填表人：○○○

填表日期：○○年○○月○○日

計畫名稱	○○市(縣)○○區(鄉、鎮、市)○○段○○地號等○筆土地申請實施工程經費補助計畫		
一、提案單位			
提案單位			
申請補助項目	☐ 實施工程經費 ☐ 提高建築物耐震能力工程 ☐ 增設昇降設備		
通訊地址	○○市(縣)○○區(鄉、鎮、市)○○路○○段○○號○○樓之○○		
連絡人	○○○	聯絡電話	(○○)○○○○○○○○
預定執行期程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二、基本資料			
基地範圍	○○市(縣)○○區(鄉、鎮、市)○○段○○地號等○筆地號		
土地使用分區	○○區	基地面積	○○m ²
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m ²	申請補助樓地板面積	○○m ²
建築物門牌	○○市(縣)○○區(鄉、鎮、市)○○路(街)○○段○○巷○○弄○○號-○○號，共__棟，__戶，__樓		
土地所有權人	共__人	建物所有權人	共__人
更新單元適法性	符合○○市(縣)更新單元劃定基準第○條第○項第○款之規定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日期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公開展覽日期	
總經費	新臺幣○○○萬元	申請補助經費	新臺幣○○○萬元
自籌款比率	____%	住宅使用比率	____%
建築物外牆面積		實際施作外牆面積	
建物使用年限	一、未達二十年者，共__棟，__戶； 二、二十年以上，未達三十年者，共__棟，__戶，__樓 三、三十年以上，未達四十年者，共__棟，__戶，__樓 四、四十年以上，未達五十年者，共__棟，__戶，__樓 五、五十年以上者，共__棟，__戶，__樓		
位於政府公告劃定更新地區	☐ 是，位於____地區 ☐ 否。	接受其他單位補助	☐ 是，____(單位名稱)；補助經費新臺幣○○○萬元 ☐ 否
所有權人初步意願調查結果	一、土地所有權人____%，其所有土地總面積____%同意 二、合法建物所有權人____	優先補助情形(請參考作業須知第7點第3款)	☐ 是，符合____情形。 ☐ 否。

	$\frac{\%}{\%}$ ，其所有建物總樓地板面積 $\frac{\%}{\%}$ 同意		
整建維護工程 申請補助項目	一、立面及屋頂突出物修繕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二、老舊招牌、違規物或違建及突出外牆面之鐵窗拆除： (一)老舊招牌拆除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二)違規物拆除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三)違建拆除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四)鐵窗拆除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三、空調、外部管線整理美化：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四、建築基地景觀綠美化工程： (一)建物面前地坪鋪面整修（限於建築基地範圍內）：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二)庭院或廣場綠美化等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五、屋頂防水及綠美化工程： (一)屋頂防漏水及隔熱處理：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二)屋頂綠美化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六、增設或改善無障礙設施：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七、防墜設施：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八、其他因配合整體整建維護工程完整性之必要工項： (一)(工程項目)：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二)(工程項目)：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九、增設升降機設備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式） 十、提高建築物耐震能力工程：新臺幣〇〇〇（單價新臺幣〇〇〇元/㎡）		

【附件10-1】是否委託專業者代為申請

(10-1-1：委託人委託專業者委託書)

茲委託○○○○○○事務所全權代表_____市/縣_____區/鄉/鎮/市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_____號之公寓建築物所有權人提出「內政部老宅延壽計畫」之修繕計畫暨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補助之一切申請手續事宜，特立委託書如上。

編號	建築物 所有權人	門牌	簽名或蓋章
委託人1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2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3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4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5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6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7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委託人8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自行延伸)	
合計	共_____人	共_____人(同意人請於名冊上簽名及蓋章)	

※ 請依「建物登記第三類謄本」對施工範圍內建築物所有權人造冊。

※ 代表人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需檢附「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